

福田园岭新村空调拆除作业“1·15”一般 高处坠落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评估报告

编制单位：福田区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组

编制时间：2026年4月15日

目 录

一、评估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1
(一) 评估组的构成	2
(二) 评估时间	2
(三) 评估对象	2
二、事故调查报告对有关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	2
三、责任追究意见落实情况	3
(一) 行政处罚落实情况	3
四、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3
(一) 园岭街道办事处	3
(二) 深圳市城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园岭管理处	3
五、存在的问题	4
六、下一步工作	4
(一) 分层分类开展安全宣传教育	4
(二) 加强监管队伍专业培训	5

2025年1月15日上午11时，园岭街道园东社区园岭新村94栋***室，发生一起高处坠落事故，事故造成一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为6.6万元人民币。

依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93号）的规定，福田区人民政府批准成立了以园岭街道应急办为牵头单位，街道司法所、通新岭派出所、街道工会等有关单位为成员单位的事态调查组，特邀街道纪工委派员参加，依法开展事故调查处理工作，形成了《福田园岭新村空调拆除作业“1·15”一般高处坠落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事故调查报告”）。事故调查报告于2025年5月8日经福田区人民政府批复并正式对外公布。

依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安委办〔2021〕4号）《广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指引》《区安委办关于印发〈福田区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工作规范（2025年修订版）〉的通知（福安〔2025〕15号）》要求，经福田区人民政府批复，园岭街道办事处牵头成立了福田园岭新村空调拆除作业“1·15”一般高处坠落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组（以下简称评估组）对该事故调查处理情况进行“回头看”，全面梳理总结关于该事故的责任追究、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一）评估组的构成

园岭街道办事处、街道应急办、街道司法所、街道纪工委、街道工会、通新岭派出所。

（二）评估时间

2026年3月25日—2026年4月15日。

（三）评估对象

曹某华（涉事空调拆除作业人员）、邝某群（涉事房屋租户，受害人雇主）、深圳市城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园岭管理处、园岭街道办事处。

二、事故调查报告对有关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

1. 曹某华，男，涉事空调拆除作业人员。其安全意识淡薄，未准确辨识空调安装作业的安全风险，错误判断生活阳台窗口防护网的支撑强度，违反安全操作规程，在未佩戴安全帽、未系挂安全带的情况下，冒险进行空调拆除作业，对本起事故负直接责任。鉴于其重伤且目前身体仍在康复中，建议不予追究责任。

2. 邝某群，女，系涉事房屋租户，其将园岭新村94栋***室空调拆除作业项目委托给个人时未审查作业人员的资质，现场作业时未履行安全监督检查的职责，未能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事故隐患，其自然人身份与生产经营单位属性具有同一性，即邝某群作为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其上述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五）项之规定，建议由福田区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五条第（一）项之规定予以行政处罚。

三、责任追究意见落实情况

（一）行政处罚落实情况

福田区应急管理局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的处理建议对邝某群（涉事房屋租户，受害当事人雇主）依法依规立案调查后，予以行政处罚，已落实。

四、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一）园岭街道办事处

一是事故警示宣传，以“1·15”事故为典型，街道办事处通过线下召开警示会和培训会的方式进行宣传。在各小区宣传栏、工业区出入口张贴《空调作业“警示教育”温馨提示》海报1000余张，组织安全宣讲会2场，累计培训社区、物业管理处、空调安装维修企业相关人员210余人次。通过事故成因剖析、作业规范和标准解读，有效增强了监管与作业人员的安全意识。

二是强化监督巡查，将小散工程、零星作业列为日常巡查重点，进一步明确街道、社区、物业三级监管责任链条，细化各层级巡查、报告、处置职责。建立“每日一报、每周一汇总、每月一通报”的监管机制，对监管不力的责任主体实行约谈问责，力争实现辖区小散工程、零星作业监管无死角。共组织专项巡查8次，覆盖辖区物业小区32个，排查出未备案施工、安全防护缺失等安全隐患27处，均已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跟踪闭环整改。

（二）深圳市城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园岭管理处

一是严格按照限额以下小型工程、零星作业备案指引开展工作，重新梳理备案流程，做好资料初审环节。对提交的备案资料，

逐一核查提交人身份信息、不动产权属证明、施工方案等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加大对小区内未备案施工行为的巡查力度，评估期内及时制止未备案私自开工行为 3 起，第一时间向社区、街道办报告，有效遏制了违规施工态势。

二是建立隐患快速响应机制，物业巡查人员发现安全隐患后立即上报社区和街道办，并同步采取现场管控措施。评估期间，共上报施工用电不规范、作业梯未固定等隐患 12 处，配合街道办、社区完成整改 12 处，整改完成率 100%，形成了“发现 - 报告 - 处置 - 闭环”的完整工作链条。

五、存在的问题

一是园岭新村为敞开式老旧小区，由于基础设施薄弱、人员流动性大，小散工程、零星作业隐蔽性强，街道和社区巡查难以实现实时覆盖。评估中发现，有个别楼栋存在零星作业未及时报备的情况，反映出敞开式老旧小区监管存在短板。

二是作业人员安全意识仍有不足，尽管开展了多轮警示宣传，但仍有部分零星作业人员存在侥幸心理。在现场抽查中发现，3 名高空作业人员未按规定系安全带，2 名电工作业时未佩戴绝缘手套，说明安全宣传教育的深度和精准度有待提升。

三是物业巡查人员专业能力欠缺，部分物业巡查人员缺乏专业安全知识，对施工方案合理性、特种作业人员资质有效性等难以准确判断，物业安全监管队伍专业能力有待加强。

六、下一步工作

（一）分层分类开展安全宣传教育

园岭街道根据不同作业类型、人员群体，制定差异化宣传教育方案。对高空作业、临时用电作业等高风险作业人员，组织专项安全技能培训和应急演练；采用 PPT、短视频、漫画等通俗易懂的形式开展安全知识普及，提升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二）加强监管队伍专业培训

街道应急管理部门定期组织街道小散“安全员”和物业安全巡查人员开展专业培训，内容涵盖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备案标准、安全隐患识别、应急处置流程等。同步建立培训考核机制，不合格者重新培训，切实提升街道和物业监管队伍的专业能力。